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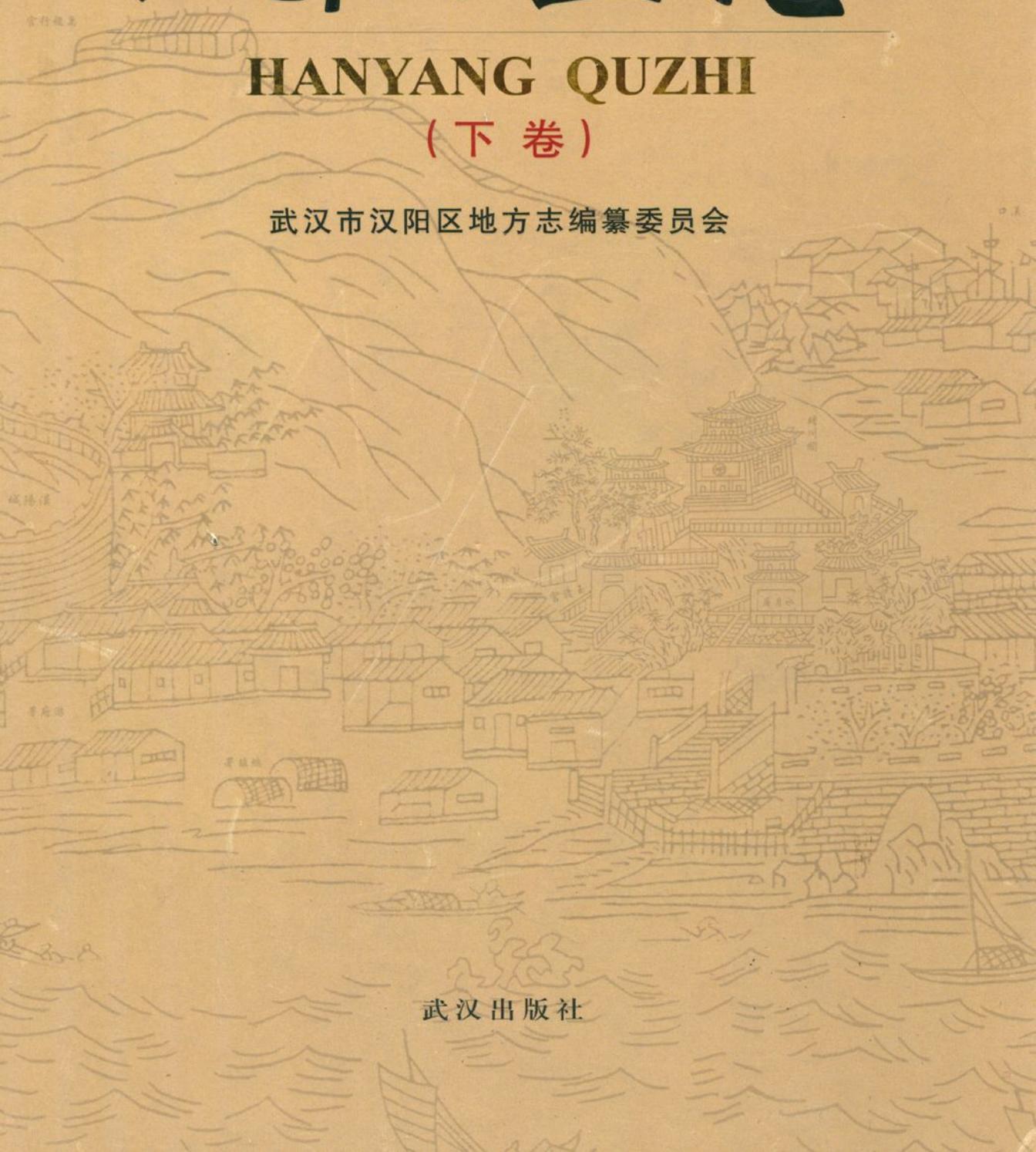
汉阳区志

HANYANG QUZHI

(下卷)

武汉市汉阳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武汉出版社



汉阳区志

HANYANG QUZHI

(下卷)

武汉市汉阳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武汉出版社

上 卷

序
前 言
凡 例
大事记
总 述
地理 建置 人口
街道与乡分述
古城 胜迹
山水园林
城市建设与管理
交通 邮电
工 业
商 业
旅 游
外经外贸 经济开发区
农 业
财政 税务 金融
经济综合管理

下 卷

中国共产党
人民代表大会
政 府
人民政协
中国国民党 民主党派 人民团体
军事 防空
司 法
民 政
教 育
科学技术
文 化
卫 生
体 育
社会生活
人 物
附 录
索 引
修志始末

第十四篇

中国共产党

概 述

汉阳是中共组织影响较早的地区之一。早在民国九年(1920年),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就派员到汉阳城区传播马克思列宁主义,开办工人识字班,向工人传播劳工神圣和工人自身解放的道理。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在产业工人集中的汉阳地区发动工人运动。民国十一年7月,领导汉阳铁厂工人罢工,取得胜利后,于当年冬季成立汉阳地区第一个党组织——中共汉阳组。民国十四年,建立中共支部。随着工人、农民中共党员日渐增多,次年成立中共汉阳县委员会,先后在工厂、城区以及农村建立基层支部。

民国十六年(1927年)“四一二”事变后,中共组织遭国民党疯狂镇压受到严重破坏,中共汉阳县委数次恢复、重建或调整。1938年日军侵占武汉后,汉阳城区党组织转入农村坚持斗争。汉阳解放前夕,当地中共组织积极争取进步人士支持,控制地方警察武装,开展护厂、护校,反破坏、反迁移等斗争,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汉阳。

汉阳解放后,中共武汉市第六区委员会(后为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简称中共汉阳区委或区委)成立,作为执政党的地方组织,领导基层党组织,团结人民群众,接管旧机构,建立人民政权,恢复发展生产,稳定社会秩序,开展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和民主改革等运动,基本完成对私营工商业和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6年,中共汉阳区委贯彻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路线,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全区工业、商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等都取得一定成就,中共汉阳区各级组织自身建设也得到加强和发展。1957年“反右派”斗争扩大化,1958年“大跃进”脱离实际,急于求成,挫伤了干部群众的

积极性。1959—1961年,汉阳区处于经济困难时期。1962年,中共汉阳区各级组织贯彻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区内经济建设得以继续发展。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中共汉阳区委及其下属组织,普遍受到严重冲击甚至陷于瘫痪,广大党员被停止组织生活,大批干部群众遭受迫害,社会秩序混乱,经济遭受严重破坏。1971年重组区委后,恢复基层组织,整顿社会秩序。受“文化大革命”错误路线方针影响,全区经济建设和文化、教育等各项事业发展缓慢。

1976年10月“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中共汉阳区委开始整顿和恢复所属各级组织,全面拨乱反正,自上而下开展整党,加强自身组织、思想、作风建设。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区委坚持改革开放,集中精力抓好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使全区商业、工业、市政建设、文教、卫生、科技等各项事业都取得较大进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得到加强,人民代表大会、政治协商会议的职能作用和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参政议政的作用得到发挥,严重经济、刑事犯罪受到打击,全区呈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1992年,邓小平视察南方重要谈话发表后,区委围绕“把汉阳建设成为具有风景旅游特点的综合经济发展区”的奋斗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不断推进改革开放战略的实施,不断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全面推进全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至2000年,全区经济和各项事业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城乡环境面貌大为改善,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第一章 建国前汉阳地区中共组织

第一节 组织沿革

民国十一年(1922年)7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长江支部派许白昊到汉阳开展工人运动,发展中共党员和社会主义青年团员,建立中共和青年团组织。是年冬,建立汉阳地区第一个中共基层组织——中共汉阳组,隶属于中共武汉地方执行委员会,组长许白昊。次年春中共汉口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后,在汉阳城区建立党小组。民国十四年,建立党的支部。次年,北伐军攻克武汉后,中共湖北区执行委员会派魏亮生以特派员的身份来汉阳工作,成立中共汉阳县委员会(简称中共汉阳县委或县委),县委机关设在汉阳城区,书记魏亮生(后为王襄、洪道凡),组织部主任林家庆,宣传部主任曹祥华,工委书记黄五一,农委书记萧柏林,妇委书记唐义贞,共产主义青年团县委书记倪佑之,下辖县城部分组织有汉阳县城区委员会、汉阳山前山后部委员会、鹦鹉洲部委员会、汉阳兵工厂特别支部等,时全汉阳县共有党员960余人。“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中共汉阳县委遭到破坏,转入地下。

民国十六年(1927年)中共中央“八七”会议后,中共湖北省委派刘子谷来汉阳建立中共汉阳县委员会,县委机关设在汉阳城区,刘子谷任书记。不久,国民党疯狂镇压革命,中共组织遭到严重破坏。后中共汉阳县委数次恢复、重建或调整。次年1月,中共湖北省委决定由张浩(又名林仲丹)、欧阳梅生、蒋宗文和1名工人党员、1名农民党员共5人组成中共汉阳县委员会,书记张浩,县委机关设在汉阳龟山脚下泗湾村欧阳梅生家中。下辖县城区组织有汉阳县城区委员会、汉阳山前山后区委员会、鹦鹉洲区委员会、汉阳兵工厂特别支部、汉阳车夫支部、汉阳一码头(大码头)支部、鹦鹉洲码头支部、汉阳电话支部、汉阳邮务支部等。3月,中共汉阳县委再遭严重破坏,县委书记张浩被迫转移离

汉。12月,重建中共汉阳县委员会,陈春和任书记,县委驻地在汉阳县城内。民国十八年2月,汉阳县委被破坏,陈春和牺牲,汉阳县委所辖基层党组织或遭破坏或失掉联络。

民国十九年(1930年)8月,中共长江局总行动委员会成立,在汉阳城区成立特区行动委员会,书记廖去恶。特区行动委员会积极开展联络和恢复党组织工作,9月中旬,中共汉阳特区行委辖有汉阳兵工厂、海员、码头、街道、农民5个行动支部和鹦鹉洲、蔡甸2个分行委。汉阳特区行委8月上旬至9月上旬直属长江总行委,9月中旬至10月下旬隶属于中共武汉市委。10月下旬,中共汉阳特区行委撤销,随即恢复中共汉阳区委,书记刘国桢,下辖汉阳轮驳支部、汉阳兵工厂码头支部、汉阳农民支部。11月,汉阳区委组织被破坏。

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共湖北临时省委开始在武汉恢复和发展党的组织。省工委书记郭述申到汉阳兵工厂与进步青年工人黄致祥、吴永裕接头,经过教育、培养,吸收两人为党员,于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1月成立中共汉阳兵工厂支部。同年4月,中共硚阳区委成立,兵工厂支部改属硚阳区委,区委机关设在汉阳县城关。同年6月,硚阳区委改建为硚口区委,汉阳城区党组织属硚口区委。6月至7月,硚口区委大力恢复组织,发展党员,汉阳城区中共组织得到恢复和发展,设有汉阳兵工厂、汉阳市民、鹦鹉洲手工业3个支部,共有党员34名。

9月,日军进逼武汉,中共湖北临时省委决定将武汉的党员大批撤离,硚口区委亦予撤销。此后,汉阳城区党组织的活动与斗争转入汉阳县乡下,直到解放前夕。

第二节 主要革命活动

一、组织领导工人运动

民国九年(1920年)秋,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

立以后,派出工人出身的小组成员郑凯卿联系纺织工人和人力车夫,组织各校进步青年进入汉阳铁厂和汉阳兵工厂,开办工人识字班,向工人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和“劳工神圣”理念,使工人理解自身解放的道理。

民国十一年(1922年)6月,中共中央派许白昊到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工作,领导汉阳铁厂工人运动。许白昊在汉阳铁厂培养了一批积极分子,于7月8日成立汉阳铁厂工人俱乐部筹备处。7月16日,有800余名工人参加的工人俱乐部正式成立,遭军阀萧耀南部队的镇压。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的领导下,汉阳铁厂成立以许白昊为领导人的罢工委员会,23日,全厂2200余名工人举行罢工,发表《罢工宣言》。武汉地区各工团组织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组织下,成立武汉工团临时联合委员会,作出《罢工援助案》,就汉阳铁厂事件向全国发出通电,得到上海、北京、长沙等各地声援和数以万计的捐款。罢工斗争于26日取得完全胜利。

在组织、领导汉阳工人运动中,许白昊物色、培养、介绍积极分子向忠发、陈春和(又名陈若祥、陈若强)、黄格谦、黄楚侠、余鹏举、胡锡泰等8人加入共产党。民国十一年(1922年)秋建立中共汉阳组后,继续在汉阳铁厂、汉阳兵工厂和汉阳码头工人中开展活动,秘密发展工人党员,并逐步与工人运动结合起来,使汉阳工人运动蓬勃开展。

12月10日,在林育南、李立三、朱少连等中共领导人的领导和筹备下,汉阳铁厂工会、安源煤矿工人俱乐部、大冶下陆铁矿工人俱乐部、汉冶萍轮驳工会和大冶钢铁厂俱乐部联合成立汉冶萍总工会,共有会员3万余人,推举刘少奇为委员长、向忠发为副委员长,该总工会为当时全国最大的产业工会。同日,数千名工人在汉阳三码头集会,庆祝工会成立。

次年“二七”惨案后,面对汉阳地区工会组织被查封、工人领袖被通缉、工人行动被监视的白色恐怖,中共汉阳地方组织领导汉阳地区各工会建立“十人秘密小组”,秘密恢复活动。民国十三年(1924年)汉阳铁厂停产,中共汉阳县委组织汉阳兵工厂和其他行业各工会开展活动。

民国十六年(1927年)1月,针对英租界军队刺杀庆祝北伐胜利的群众和民国政府迁都武汉的情况,中共汉阳县委组织召开汉阳工人代表大会,通电反英,号召工人加强团结。2月5日,组织湖

北省总工会汉阳办事处在汉阳铁厂俱乐部召开青年工人大会,向各工厂主提出减少童工和青工劳动时间、增加工资、禁止打骂虐待工人等要求。此后在各工厂附近和鹦鹉洲举办工人子弟学校和训练班,培训工人及工人子弟。7月底,为抵抗国民政府叛变革命,中共汉阳县委协助中共湖北省委以汉阳兵工厂为重点,在武汉三镇举行总同盟罢工。8月2日晨,汉阳兵工厂工人停工集合听演讲,遭到军阀何健部队的镇压。

抗日战争时,中共汉阳县委领导汉阳地区工人建立工人抗日救亡组织,发起募捐,支援抗日前线,为新四军制造、运送军需品,救济战争难民,慰问抗战将士,发动工人参加抗战。抗战胜利后,中共汉阳县委秘密领导工人开展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的斗争。1949年春,在中共武汉地下市委的领导下,汉阳成立工人运动领导小组,组织工人进行反搬迁、反破坏的护厂保产斗争,使城区的堤防、水陆交通设施和工厂均未被撤退前的国民党军队炸毁。

二、支援北伐

民国十五年(1926年)9月1日,为支援北伐军光复武汉,中共汉阳地区党组织领导汉阳兵工厂实行总罢工,断绝对北洋军阀吴佩孚部队的军火供应。9月6日,北伐军向汉阳发起总攻,中共汉阳地区党组织领导工人拿起枪械参加战斗,配合北伐军攻占汉阳,组织群众协助北伐军将大炮运至龟山顶,严防北洋军阀反扑,为北伐军占领汉阳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三、迎接汉阳解放

为领导汉阳人民推翻国民党的统治,迎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武汉,在中共地下湖北省委领导下,1949年2月,成立以周麟为书记的中共汉阳县委,随即派城市工作人员打入汉阳县政府和各镇公所,争取进步人士,控制旧武装,迎接汉阳解放。在中共政策感召和城工人员的争取下,1949年5月2日,汉阳城区进步人士组织成立武汉治安维持会汉阳分会,进而控制警察第十分局60名枪警及琴台、鹦鹉20名枪警,并将全县公校产图册及地籍图转移到安全地点,使各学校文卷、财产得到有效保护,汉阳城区的局势得到控制。

1949年5月1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江汉军区独立一旅1万余人开进汉阳城,汉阳全县解放。

第二章 建国后汉阳区区级中共组织

第一节 代表大会

一、中共汉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5年8月1—4日,中共汉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代表89名,候补代表12名,列席代表24名,代表全区1866名党员。这次代表大会是在中共过渡时期总路线和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精神的指引下召开的。区委委员孟庆春代表区委作《中共汉阳区委五年来的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任务》的报告;区委书记孙荣章作大会总结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决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一届委员会委员12人和区监察委员会委员8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5人,孙荣章为区委书记。

二、中共汉阳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1971年5月27—29日,中共汉阳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代表238名,代表全区2109名党员。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组长孙振华代表中共汉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作题为《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奋勇前进》的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思想和政治路线教育,搞好各级领导班子革命化建设的决定》,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二届委员会委员24人;候补委员4人,同时宣布撤销中共汉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9人,孙振华为区委书记。

三、中共汉阳区第三次代表大会

1978年9月23—26日,中共汉阳区第三次代表大会在区委小礼堂召开。正式代表270人,列席代表18名,代表全区3306名党员。这次大会是在

深入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开展整党整风,全区各方面工作出现转机的新形势下召开的。区委书记张汉基代表第二届区委作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转变作风的决定》,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三届委员会委员28人,候补委员4人,中共汉阳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0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9人,张汉基为区委书记,熊明为区委纪委书记。

四、中共汉阳区第四次代表大会

1982年10月26—29日,中共汉阳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代表254人,列席代表40人,代表全区4427名党员。会议审议通过区委书记张汉基代表第三届区委作的《高举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为全面开创我区工作的新局面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和区纪委副书记张旭东作的《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23人及候补委员2人、中共汉阳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1人和出席中共武汉市第六次代表大会的代表17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9人,张汉基为区委书记。区委纪委首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纪委常务委员5人,张旭东为区委纪委书记。

五、中共汉阳区第五次代表大会

1986年12月25—29日,中共汉阳区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350人,列席代表39人,代表全区8945名党员。会议听取、审议吴春庭代表第四届区委作的《团结奋斗、开拓前进,把我区两个文明建设推向新的阶段》的工作报告和张志成作的区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区委提出的《汉阳区“七五”时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和《关于制定汉阳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五届委员会委员27人和

候补委员 2 人、中共汉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8 人,吴春庭为区委书记。区纪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纪委常务委员 6 人,李有恒为区纪委书记(兼)。

六、中共汉阳区第六次代表大会

1990 年 1 月 12—16 日,中共汉阳区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 342 人,列席代表 60 人,代表全区 13 515 名党员。会议听取、审议区委书记胡照洲代表第五届区委作的《同心同德,励精图治,在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中把汉阳区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推向前进》的工作报告和区纪委书记傅明举作的区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六届委员会委员 27 人和候补委员 2 人、中共汉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8 人,胡照洲为区委书记。区纪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纪委常务委员 6 人,傅明举为区纪委书记。

七、中共汉阳区第七次代表大会

1992 年 11 月 14—18 日,中共汉阳区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 335 人,列席代表 69 人,代表全区 11 807 名党员。会议听取、审议区委书记王功启代表第六届区委作的《抓住机遇,开拓奋进,为把汉阳建设成具有风景旅游特点的综合经济发展区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和区纪委书记陈燕林作的区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七届委员会委员 30 人和候补委员 5 人、中共汉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人和候补委员 2 人、出席中共武汉市第八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16 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13 人,王功启为区委书记。区纪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纪委常务委员 7 人,陈燕林为区纪委书记。

八、中共汉阳区第八次代表大会

1997 年 11 月 4—8 日,中共汉阳区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代表 339 人,列席代表 59 人,代表全区 15 676 名党员。会议听取和审议区委书记周启新代表第七届区委所作的《高举旗帜,乘势奋

进,为实现汉阳的全面振兴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和区纪委书记陈燕林所作的区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八届委员会委员 32 人和候补委员 6 人、中共汉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5 人和出席中共武汉市第九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19 人。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12 人,周启新当选为区委书记。区纪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纪委常务委员 7 人,陈燕林为区纪委书记。

第二节 机构沿革

一、领导机构

汉阳解放初,未建立区级中共组织,汉阳辖区工厂、企业的中共支部由直属中共武汉市委的企业党委下设的汉阳工作委员会直接领导。

1950 年 7 月,中共武汉市第六区委员会建立,设区委委员 4 人。1952 年 8 月,改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1955 年 8 月,中共武汉市汉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由 12 人组成的中共武汉市汉阳区第一届委员会。经第一届区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5 人。1959 年 2 月,中共汉阳区委设书记处。1960 年 5 月,成立中共汉阳人民公社委员会,组织城市公社化试点,1961 年 2 月自行取消。

1967 年 2 月,汉阳区各级中共组织被“造反派”夺权,处于瘫痪状态。1968 年 4 月,成立汉阳区革命委员会,对全区党、政、财、文实行一元化领导。1970 年 4 月,成立中共汉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代行区委职能。1971 年 5 月,召开中共汉阳区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汉阳区第二届委员会,同时撤销区革委会核心小组。区委二届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区委常务委员 9 人。此后,全区各级党组织相继恢复和建立,各级党政机构逐步重新设置。

中共汉阳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后,于 1978 年 9 月、1982 年 10 月、1986 年 12 月、1990 年 1 月、1992 年 11 月、1997 年 11 月、2001 年 11 月、2006 年 9 月分别召开中共汉阳区第三至第十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了第三至十届区委领导机构。(表 14-2-1)

1950年7月至2000年12月中共汉阳区委领导任职表

表 14-2-1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武汉市第六区委员会 (1950.7—1952.8)	书 记	赵 仲	1950.7—1952.8
	委 员	孟庆春	1950.7—1952.8
	委 员	邹德平	1950.7—1952.8
	委 员	林 华	1950.7—1952.8
	委 员	张心乃	1952.7—1952.8
	委 员	高春城	1952.7—1952.8
	委 员	闵云程(女)	1952.7—1952.8
	委 员	李 良	1952.7—1952.8
中共汉阳区委员会 (1952.8—1955.8)	书 记	赵 仲	1952.8—1954.10
	书 记	孙荣章	1954.10—1955.8
	委 员	孟庆春	1952.8—1955.8
	委 员	邹德平	1952.8—1953.2
	委 员	林 华	1952.8—1954.2
	委 员	丁 修	1952.8—1955.8
	委 员	张心乃	1952.10—1954.3
	委 员	高春城	1952.10—1953.2
	委 员	闵云程(女)	1952.8—1954.1
	委 员	李 良	1952.8—1955.8
	委 员	张效程	1954.4—1955.8
	委 员	张 克	1954.4—1955.8
	委 员	李益三	1954.4—1955.3
	委 员	田界城	1954.10—1955.8
	委 员	卢寿彰	1954.10—1955.8
	委 员	温海珠	1954.10—1955.8
	中共汉阳区第一届委员会 (1955.8—1960.5)	书 记	孙荣章
书 记		柳 林	1956.12—1959.2
副书记		王学昌	1956.8—1959.2
副书记		王歌枫	1955.8—1959.2
常 委		孙荣章	1955.8—1956.12
常 委		孟庆春	1955.8—1958.11
常 委		张效程	1955.8—1960.5
常 委		王歌枫	1955.8—1960.5
常 委		郑立泽	1955.8—1960.5
常 委		萧钟山	1956.2—1960.5
常 委		巫志仪	1956.2—1960.5
常 委		魏庆山	1956.2—1960.5
常 委		王学昌	1956.8—1960.5
常 委		柳 林	1956.12—1959.12
常 委		于恩贵	1958.10—1960.5
常 委		南海棠	1958.10—1960.5
常 委		薛同璉	1959.12—1960.5
中共汉阳区第一届委员会书记处 (1959.2—1960.5)	第一书记	柳 林	1959.2—1959.12
	第一书记	薛同璉	1959.12—1960.5
	书 记	王学昌	1959.2—1960.5
	书 记	王歌枫	1959.2—1960.5
	书 记	温海珠	1959.7—1960.4

续表1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人民公社委员会(书记处) (1960.5—1961.2)	第一书记	薛同璉	1960.5—1961.2
	书 记	王学昌	1960.5—1961.2
	书 记	王歌枫	1960.5—1960.8
	书 记	董 昌	1961.1—1961.2
	常 委	王学昌	1960.5—1961.2
	常 委	王歌枫	1960.5—1961.2
	常 委	郑立泽	1960.5—1961.2
	常 委	南海棠	1960.5—1961.2
	常 委	于恩贵	1960.5—1961.2
恢复后的中共汉阳区 第一届委员会(书记处) (1961.2—1964.10)	第一书记	薛同璉	1961.2—1962.2
	第一书记	柳 林	1962.2—1964.10
	书 记	王学昌	1961.2—1964.10
	书 记	董 昌	1961.2—1963.2
	书 记	王鹤洲	1963.6—1964.10
	书 记	巫忠仪	1964.2—1964.5
	常 委	薛同璉	1961.2—1962.2
	常 委	董 昌	1961.2—1963.2
	常 委	于恩贵	1961.2—1962.6
	常 委	王学昌	1961.2—1964.10
	常 委	柳 林	1962.2—1964.10
	常 委	萧钟山	1961.2—1964.10
	常 委	巫忠仪	1961.2—1964.5
	常 委	魏庆山	1961.2—1964.10
	常 委	张效程	1961.2—1964.10
	常 委	王鹤洲	1963.6—1964.10
撤销书记处后的 中共汉阳区第一届委员会 (1964.10—1970.4) (1967年2月被夺权, 1968年4月汉阳区 革命委员会成立)	书 记	谢景节(即柳林)	1964.10—1970.4
	副书记	王学昌	1964.10—1970.4
	副书记	王鹤洲	1964.10—1970.4
	常 委	谢景节	1964.10—1970.4
	常 委	王学昌	1964.10—1970.4
	常 委	王鹤洲	1964.10—1970.4
	常 委	张效程	1964.10—1970.4
	常 委	萧钟山	1964.10—1970.4
	常 委	魏庆山	1964.10—1970.4
中共汉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1970.4—1971.5)	组 长	孙振华	1970.4—1971.5
	副组长	杨庆桓	1970.4—1971.5
	副组长	王学昌	1970.4—1971.5
	成 员	张正祥	1970.4—1971.5
	成 员	魏庆山	1970.4—1971.5
	成 员	张效程	1970.4—1971.5
	成 员	畅雨春	1970.4—1971.5
中共汉阳区第二届委员会 (1971.5—1978.9)	书 记	孙振华	1971.5—1973.10
	书 记	张 杰	1973.10—1978.9
	副书记	杨庆桓	1971.5—1973.10
	副书记	张 杰	1971.5—1973.10
	副书记	张正祥	1971.5—1973.10
	副书记	畅雨春	1973.8—1974.1

续表 2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区第二届委员会 (1971.5—1978.9)	副 书 记	魏庆山	1973.10—1978.1
	副 书 记	李子范	1978.1—1978.9
	副 书 记	张效程	1973.10—1978.9
	副 书 记	冯丽霞(女)	1973.10—1978.9
	常 委	孙振华	1971.5—1973.10
	常 委	杨庆桓	1971.5—1973.10
	常 委	张 杰	1971.5—1978.9
	常 委	张正祥	1971.5—1973.10
	常 委	畅雨春	1973.8—1974.1
	常 委	徐守政	1971.5—1973.3
	常 委	魏庆山	1971.5—1978.1
	常 委	王百权	1971.5—1973.6
	常 委	冯丽霞(女)	1971.5—1978.9
	常 委	张效程	1973.10—1978.9
	常 委	熊 明	1973.10—1978.9
	常 委	王鹤洲	1973.10—1978.9
	常 委	曲绵洵	1973.10—1978.9
	常 委	谢景节	1973.10—1976.6
	常 委	李玉波	1973.10—1978.9
	中共汉阳区第三届委员会 (1978.9—1982.10)	常 委	孙 平
常 委		张 黎	1977.8—1978.9
常 委		李子范	1978.1—1978.9
书 记		张汉基	1978.9—1982.10
副 书 记		李子范	1978.9—1982.10
副 书 记		熊 明	1978.9—1982.10
副 书 记		张昌元	1978.9—1982.10
副 书 记		张效程	1978.9—1979.1
副 书 记		冯丽霞(女)	1978.9—1982.10
顾 问		巫忠仪	1981.4—1982.10
常 委		张汉基	1978.9—1982.10
常 委		李子范	1978.9—1982.10
常 委		熊 明	1978.9—1982.10
常 委		张昌元	1978.9—1982.10
常 委		张效程	1978.9—1979.1
常 委	冯丽霞(女)	1978.9—1982.10	
常 委	曲绵洵	1978.9—1982.10	
常 委	张 黎	1978.9—1982.10	
常 委	韩田林	1978.9—1982.10	
中共汉阳区第四届委员会 (1982.10—1986.12)	书 记	张汉基	1982.10—1983.12
	书 记	吴春庭	1983.12—1986.12
	副 书 记	李子范	1982.10—1983.12
	副 书 记	朱木庭	1983.12—1986.10
	副 书 记	毛锦文	1986.10—1986.12
	副 书 记	张昌元	1982.10—1986.12
	副 书 记	李有恒	1986.11—1986.12
	副 书 记	冯丽霞(女)	1982.10—1986.12
	顾 问	张汉基	1983.12—1986.12
	顾 问	巫忠仪	1982.10—1986.12
	常 委	张汉基	1982.10—1983.12

续表 3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区第四届委员会 (1982.10—1986.12)	常 委	李子范	1982.10—1983.12
	常 委	张昌元	1982.10—1986.12
	常 委	冯丽霞(女)	1982.10—1986.12
	常 委	韩田林	1982.10—1983.12
	常 委	张 黎	1982.10—1983.12
	常 委	张志成	1982.10—1986.12
	常 委	张旭东	1982.10—1983.12
	常 委	朱木庭	1982.10—1986.10
	常 委	吴春庭	1983.12—1986.12
	常 委	朱德本	1983.12—1986.12
	常 委	杜忠良	1983.12—1986.12
	常 委	方绳木	1983.12—1986.12
	常 委	彭明新	1983.12—1986.12
	常 委	毛锦文	1986.10—1986.12
	常 委	李有恒	1986.11—1986.12
中共汉阳区第五届委员会 (1986.12—1990.1)	书 记	吴春庭	1986.12—1989.12
	书 记	胡照洲	1989.12—1990.1
	副 书 记	毛锦文	1986.12—1990.1
	副 书 记	李有恒	1986.12—1989.12
	副 书 记	冯丽霞(女)	1986.12—1990.1
	副 书 记	张德顺	1989.12—1990.1
	顾 问	张汉基	1986.12—1988.3
	顾 问	巫忠仪	1986.12—1989.5
	常 委	吴春庭	1986.12—1989.12
	常 委	毛锦文	1986.12—1990.1
	常 委	李有恒	1986.12—1989.12
	常 委	冯丽霞(女)	1986.12—1990.1
	常 委	朱德本	1986.12—1990.1
	常 委	杜忠良	1986.12—1990.1
	常 委	吴怀奎	1986.12—1988.3
	常 委	彭明新	1986.12—1990.1
	常 委	陈燕林	1987.11—1990.1
	常 委	胡世忠	1988.10—1990.1
	常 委	胡照洲	1989.12—1990.1
	常 委	傅明举	1989.12—1990.1
常 委	张德顺	1989.12—1990.1	
中共汉阳区第六届委员会 (1990.1—1992.11)	书 记	胡照洲	1990.1—1992.8
	书 记	王功启	1992.8—1992.11
	副 书 记	毛锦文	1990.1—1992.2
	副 书 记	冯丽霞(女)	1990.1—1991.6
	副 书 记	张德顺	1990.1—1992.11
	副 书 记	王功启	1991.6—1992.8
	副 书 记	孙志刚	1992.8—1992.11
	副 书 记	彭明新	1992.10—1992.11
	副 书 记	王 红(女)	1992.10—1992.11
	巡 视 员	张志成	1990.3—1991.11
	巡 视 员	张昌元	1990.3—1991.11
	常 委	胡照洲	1990.1—1992.8
	常 委	毛锦文	1990.1—1992.2

续表 4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区第六届委员会 (1990. 1—1992. 11)	常 委	冯丽霞(女)	1990. 1—1991. 6
	常 委	张德顺	1990. 1—1992. 11
	常 委	彭明新	1990. 1—1992. 11
	常 委	陈燕林	1990. 1—1992. 11
	常 委	胡世忠	1990. 1—1992. 11
	常 委	傅明举	1990. 1—1992. 11
	常 委	谢万源	1990. 8—1992. 11
	常 委	郑金明	1991. 11—1992. 11
	常 委	王功启	1991. 6—1992. 11
	常 委	孙志刚	1992. 8—1992. 11
	常 委	王 红(女)	1992. 10—1992. 11
中共汉阳区第七届委员会 (1992. 11—1997. 11)	书 记	王功启	1992. 11—1997. 8
	书 记	周启新	1997. 8—1997. 11
	副书记	孙志刚	1992. 11—1993. 10
	副书记	张德顺	1992. 11—1997. 10
	副书记	彭明新	1992. 11—1995. 12
	副书记	王 红(女)	1992. 11—1997. 11
	副书记	谢万源	1993. 8—1997. 11
	副书记	陈剑华	1995. 12—1997. 9
	副书记	贾耀斌	1996. 12—1997. 11
	副书记	刘汉珍(女)	1997. 9—1997. 11
	副书记	田坤山	1997. 11—1997. 11
	助理巡视员	段华钦	1997. 3—1997. 11
	常 委	王功启	1993. 6—1997. 8
	常 委	孙志刚	1993. 6—1993. 10
	常 委	张德顺	1993. 6—1997. 10
	常 委	彭明新	1993. 6—1995. 12
	常 委	王 红(女)	1993. 6—1997. 11
	常 委	陈燕林	1993. 6—1997. 11
	常 委	谢万源	1993. 6—1997. 11
	常 委	郑金明	1993. 6—1997. 11
	常 委	杜忠良	1993. 6—1995. 12
	常 委	罗友松	1993. 6
	常 委	陈剑华	1993. 6—1997. 9
	常 委	田坤山	1993. 6—1997. 11
	常 委	段华钦	1993. 6—1996. 12
	常 委	秦新民	1995. 9—1997. 11
	常 委	袁继刚	1995. 9—1997. 10
	常 委	雷腾芳	1995. 12—1997. 10
	常 委	邹坦征	1996. 10—1997. 11
	常 委	贾耀斌	1996. 12—1997. 11
	常 委	刘 君(女)	1996. 12—1997. 11
	常 委	周启新	1997. 8—1997. 11
	常 委	刘汉珍(女)	1997. 9—1997. 11
常 委	陈京松	1997. 10—1997. 11	
常 委	李开洪	1997. 10—1997. 11	
常 委	张临胜	1997. 11—1997. 11	

续表 5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区第八届委员会 (1997. 11—2001. 11)	书 记	周启新	1997. 11—2001. 10
	书 记	蔡建明	2001. 10—2001. 11
	副书记	贾耀斌	1997. 11—2001. 11
	副书记	王 红(女)	1997. 11—2001. 11
	副书记	田坤山	1997. 11—2001. 11
	副书记	刘汉珍(女)	1997. 11—2001. 11
	副书记	张卫国	2001. 10—2001. 11
	副书记	吴明益	2001. 10—2001. 11
	巡视员	彭明新	1998. 1—1999. 3
	助理巡视员	段华钦	1997. 11—2000. 7
	助理巡视员	郑金明	1997. 11. 28—2000. 12
	常 委	周启新	1997. 11—2001. 10
	常 委	贾耀斌	1997. 11—2001. 11
	常 委	王 红(女)	1997. 11—2001. 11
	常 委	田坤山	1997. 11—2001. 11
	常 委	刘汉珍(女)	1997. 11—2001. 11
	常 委	陈燕林	1997. 11—2000. 12
	常 委	陈京松	1997. 11—2001. 11
	常 委	秦新民	1997. 11—2001. 9
	常 委	刘君(女)	1997. 11—2001. 10
	常 委	张临胜	1997. 11—2001. 10
	常 委	王汉初	1997. 11—2001. 11
	常 委	李服务	1997. 11—1999. 11
	常 委	张卫国	2001. 10—2001. 11
	常 委	蔡建明	2001. 10—2001. 11
	常 委	吴明益	2001. 10—2001. 11
	常 委	陈小安	2001. 3—2001. 11
	常 委	曹永新	1998. 3—2000. 10
	常 委	李开洪	1999. 11—2001. 11
	常 委	刘超英	2000. 10—2001. 11
	常 委	吴祥永	2000. 12—2001. 10
	常 委	冯从捌	2001. 10—2001. 11
	中共汉阳区第九届委员会 (2001. 11—2006. 9)	书 记	蔡建明
书 记		刘传铁	2003. 4—2005. 11
书 记		郑永新	2005. 11—2006. 9
副书记		贾耀斌	2001. 11—2002. 11
副书记		刘传铁	2002. 11—2003. 4
副书记		李诗伟	2003. 4—2006. 9
副书记		刘汉珍(女)	2001. 11—2004. 12
副书记		张卫国	2001. 11—2003. 2
副书记		吴明益	2001. 11—2006. 9
副书记		陈小安	2001. 11—2005. 12
副书记		李丹芳(女)	2004. 11—2006. 9
副书记		李开洪	2005. 4—2005. 7
常 委		蔡建明	2001. 11—2003. 4
常 委		刘传铁	2002. 11—2005. 11
常 委		贾耀斌	2001. 11—2002. 11
常 委	李诗伟	2003. 4—2006. 9	
常 委	刘汉珍(女)	2001. 11—2004. 12	

续表 6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中共汉阳区第九届委员会 (2001.11—2006.9)	常 委	张卫国	2001.11—2003.2
	常 委	吴明益	2001.11—2006.9
	常 委	陈小安	2001.11—2005.12
	常 委	李丹芳(女)	2001.11—2006.9
	常 委	陈京松	2001.11—2002.10
	常 委	王汉初	2001.11—2006.9
	常 委	李开洪	2001.11—2005.7
	常 委	袁继刚	2001.11—2005.4
	常 委	刘超英	2001.11—2002.9
	常 委	冯从捌	2001.11—2006.9
	常 委	洪建设	2001.11—2006.7
	常 委	李德禄	2002.9—2006.8
	常 委	李海清	2004.11—2006.9
	常 委	缪 军	2006.8—2006.9
	常 委	邱积国	2006.8—2006.9
中共汉阳区第十届委员会 (2006.9—)	书 记	郑永新	2006.9—2007.2
	书 记	李诗伟	2007.2—
	副 书 记	李诗伟	2006.9—2007.2
	副 书 记	徐 晓	2007.2—
	副 书 记	吴明益	2006.9—
	副 书 记	李丹芳(女)	2006.9—
	常 委	郑永新	2006.9—2007.2
	常 委	李诗伟	2006.9—
	常 委	徐 晓	2007.2—
	常 委	吴明益	2006.9
	常 委	李丹芳(女)	2006.9—
	常 委	杜玉正	2006.9—2006.10
	常 委	李海清	2006.9—
	常 委	缪 军	2006.9—
	常 委	邱积国	2006.9—
常 委	杨泽发	2006.9—	
常 委	张 军	2006.9—	
常 委	张本满	2006.9—	

二、工作机构

1950年7月中共武汉市第六区委建立时,工作机构设组织部、宣传部。1952年7月起,增设办公室、企业部、纪律检查委员会、统战部、工人工作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妇女工作委员会。1954年,中共汉阳区委设立财经贸易工作部。1955年8月,中共汉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察委员会,取代原纪律检查委员会。区委设置常委会后,撤销工人工作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妇女工作委员会,其工作改由常委分管。1955年10月,企业部改为工业部。1956年,增设政法部和文化部。1959年,设立党校和科学技术工作委员会。1960

年,增设副食品生产部和交通部。1961年,区委将工业部、交通部、副食品生产部、财贸部、政法部改设为党政合一的工业生产办公室、交通办公室、财贸办公室、政法办公室、农副业生产办公室。1962年,工业生产办公室和交通办公室合并,改为工业交通部,财贸办公室改为财贸部,政法办公室改为政法部。1964年8月,农副业生产办公室撤销。1965年,财贸部改为财贸政治部。经精简压缩,至1966年5月,区委工作机构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监委、政法部、工交部、财贸政治部、科学技术工作委员会、党校。1950年7月至1966年5月,区委先后设立的非常设工作机构主要有:镇压反革命学习委员会、“三反”“五反”运动办公